

臺北市內湖區金龍里 112 年度第 1 次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紀錄

一、時間：民國 112 年 1 月 3 日(星期二)10 時 30 分

二、地點：金龍里辦公處(金龍路 47 巷 20 之 1 號)

三、主持人：吳里長欣芸

紀錄：傅鈺航

四、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宣導事項：

(一)天冷使用瓦斯、爐火時，應特別注意通風，以免一氧化碳中毒；並切忌勿超載使用，以達預防電氣火災之效。

(二)家暴不是家內事，關心讓暴力喊停。

再氣，也不能傷害稚愛，孩子目睹家庭暴力，也算家暴。

家暴防治 24 小時專線：「113」。

(三)遠離愛滋，針具容器不共用。未有保護措施的性行為、使用毒品均會增加感染愛滋風險。有感染風險行為(如與人共用針具、多性伴侶、合併使用成癮性藥物、感染性病等，建議每 3 至 6 個月進行愛滋篩檢)

六、討論事項：

(一)討論 112 年本里睦鄰互助活動經費計畫。

說明：

睦鄰互助活動經費	
科目用途	預算數
元宵節活動	50,000
藝文及節慶活動	10,000

決議：經與會鄰長全數通過。

(二)討論 112 年本里臺北市里鄰建設服務經費計畫。

說明：

里鄰建設服務經費		
科目用途	預算數	備註
志工工作會報	40,000	經常門
中秋節活動	51,000	
藝文活動	27,000	
獎學金	15,000	

資源回收活動	25,000	經常門
志工制服費用	20,000	
電風扇 2 隻	4,000	
監視器系統維修安裝	10,000	
更新布告欄資訊	3,000	
防滑地毯	5,000	
事務機設備維護	15,000	
寵物健檢+領養推廣	6,000	
廣播喇叭拆除費用	4,750	
字幕機移裝費用	5,250	
冷氣安裝清洗費用	9,000	
電腦設備+軟體	35,000	資本門
除濕機	25,000	

決議：經與會鄰長全數通過。

(三)討論 112 年本里里民活動場所之課程、場次使用協調。

說明：112 年度，本里里民活動場所以每月新台幣參萬元，租借金龍路 47 巷 20 之 1 號以服務里民。以諮詢服務、里民茶敘、書報閱讀、生活講座使用為主。如有申請日期、時間衝堂，將邀請雙方班隊進行協商，以優先申請為原則。另如有各項會議需召開，則將以會議優先。

決議：經與會鄰長全數通過。

(四)討論 112 年本里里民活動場所之鄰長排班時間協調。

說明：週一至週五 早班：09:00~12:00，晚班：14:00~17:00，
週六 早班：09:00~12:00，每位鄰長每月值班 2 次

決議：經與會鄰長全數通過。

七、散會：11:33